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等，任意时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余额不超过 3,200 万美元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审批后，由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不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本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基于公司目前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包括大量的外币应收、应付账款，且国际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根据对公司市场开拓、进出口业务收支的预期，公司从锁定利润出发，为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等，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 3,200 万美元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审批后，由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方限定为经国家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有套期保值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产品需要出口海外市场，同时公司需要从海外进口原材料及设备。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公司经营不确定因素增加。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四、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时，公司将无法按照约定获取外汇套期保值盈利以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从而造成公司损失；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时，货款将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可能导致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

3、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五、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低风险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保值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授权部门和人员应当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走势，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审查监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查情况。

4、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的组织

机构、审批权限、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制度、报告制度、保密制度、信息披露、档案管理制度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外汇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基于公司目前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包括大量的外币应收、应付账款，且国际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根据对公司市场开拓、进出口业务收支的预期，公司从锁定利润出发，为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投资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 3,200 万美元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审批后，由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编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并作为议案附件。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任意时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余额不超过 3,200 万美元额度的业务，并授权董事长审批后，由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本次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

公司本次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控的。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十、备查文件

-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